

证券代码：834259

证券简称：ST 中光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中光高科（北京）节能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强制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强制停牌情况概述

（一）强制停牌事项类别

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

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强制停牌具体事由

由于北京地区疫情原因，公司所在地被临时管控，由此导致了审计人员进场较晚。此外，熟悉公司财务情况人员由于休产假，暂时无法返岗，造成了审计人员进度较为缓慢。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审计报告无法按期出具。

二、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

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停牌。

三、后续安排

前期公司已线上提交审计机构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工作的准备。截至目前，在政府强有力的防疫政策支持下，公司所在地的疫情已得到了有效控制，公司积极配合政府防疫工作，目前所在区域已转成低风险地区。近期审计人员将进场办公，相关信息事务负责人员也将尽快返岗。公司会积极配合审计机构要求尽快推进审计工作及年报编制工作。公司预计将于6月20日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年报披露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复牌。

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三章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未能在2022年4月29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于2022年5月第一个交易日起停牌，至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后复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可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若公司未能在2022年6月30日前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存在被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无法按时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2022 年 4 月 29 日